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TEH INC.**

**加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加拿大安大略省註冊成立及於開曼群島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0)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增加／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減少)
收益	<b>75.3</b>	70.7	6.5%
毛利	<b>51.0</b>	45.6	11.8%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b>4.8</b>	10.3	(53.4%)
期內溢利	<b>3.1</b>	6.8	(54.4%)
期內經調整溢利(附註)	<b>15.5</b>	11.4	36.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港仙)	<b>0.3</b>	0.8	(62.5%)

附註：本集團界定期內經調整溢利不包括(i)上市開支及(ii)於所得稅確認的可扣稅上市開支的遞延所得稅影響。經調整溢利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界定的詞彙。經調整溢利僅供參考，並不包括上述影響相關期間的損益的科目。

加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相應期間(「過往期間」)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75,255	70,711
銷售成本	6	(24,217)	(25,134)
<b>毛利</b>		<b>51,038</b>	45,577
其他收入	5	—	1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278	(635)
銷售開支	6	(8,306)	(8,902)
行政開支	6	(37,912)	(25,594)
<b>經營溢利</b>		<b>5,098</b>	10,461
財務收入		336	266
財務成本		(627)	(433)
財務成本淨額	7	(291)	(167)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4,807</b>	10,294
所得稅開支	8	(1,674)	(3,544)
<b>期內溢利</b>		<b>3,133</b>	6,750
<b>其他全面(虧損)／收益</b>			
<i>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 外幣換算差額		(2,190)	72
<b>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b>		<b>(2,190)</b>	72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b>		<b>943</b>	6,822
<b>基本及攤薄每股收益(港仙)</b>	10	<b>0.3</b>	0.8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6月30日

		於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於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3,926</b>	4,703
無形資產		<b>4,605</b>	4,299
遞延所得稅資產		<b>15,605</b>	6,829
		<b>24,136</b>	15,831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11	<b>20,381</b>	28,22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86,244</b>	41,23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01
按公平值計量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1,376</b>	—
可收回所得稅		—	235
受限定期存款		—	45,0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59,880</b>	65,417
		<b>267,881</b>	181,528
<b>資產總額</b>		<b>292,017</b>	197,359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12	<b>120</b>	90
股份溢價		<b>87,311</b>	—
其他儲備		<b>(41,256)</b>	(41,256)
外匯儲備		<b>6,970</b>	9,160
保留盈利		<b>99,836</b>	96,703
<b>權益總額</b>		<b>152,981</b>	64,697

		於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於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u>567</u>	<u>593</u>
		<u>567</u>	<u>593</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373	25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93,425	94,801
合約負債		7,682	—
應付所得稅		1,336	—
銀行借款	14	<u>35,653</u>	<u>37,243</u>
		<u>138,469</u>	<u>132,069</u>
<b>負債總額</b>		<u>139,036</u>	<u>132,662</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292,017</u>	<u>197,359</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29,412</u>	<u>49,459</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53,548</u>	<u>65,290</u>

##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加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8月18日在加拿大安大略省註冊成立，並自2017年10月20日起於開曼群島存續為獲豁免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本集團(統稱「本集團」)，於加拿大及美國(「美國」)提供機票分銷、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及旅遊產品及服務(「業務」)。

本集團在國際航空運輸協會(「國際航空運輸協會」)、安大略省旅遊業議會(「安大略省旅遊業議會」)、魁北克省消費者保護辦公室(「OPC」)及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省消費者保護協會頒發的執照下經營業務，其要求本集團遵守若干行業規例。

本公司於2018年6月28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版上市。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

###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包括一般載入年度財務報表的全部附註類型。因此，本公告應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1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本集團於中期報告期間作出的任何公告一併閱讀。

### 3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所採納會計政策與招股章程中所採納者一致，惟所得稅的估計及採納下文所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 3.1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於本報告期間開始適用，且本集團因採納以下準則變更其會計政策及作出追溯調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採納該等準則及經修訂會計政策的影響在下文附註3.3披露。

下列現有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有效，但並無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毋須作出追溯調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年度改進項目	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 3.2 尚未生效及獲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會計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下列新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對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屬強制性。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的修訂(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及 合營公司之間出售或 注入資產	待定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6年1月發出。其將導致幾乎所有租賃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劃分已被刪除。根據該新訂準則，資產(該租賃項目的使用權)與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被確認。唯一例外者為短期和低價值租賃。

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將不會有重大改變。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6,069,000港元。然而，本集團尚未釐定該等承擔將導致資產及負債就未來付款確認的程度，以及將如何影響本集團的利潤及現金流量分類。

部分承擔可能涵蓋在短期及低價值租賃例外情況內，而部分承擔可能涉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將不合資格作為租賃的安排。

該準則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內的首個中期期間屬強制性。本集團無意於其生效日期前採納準則。

### 3.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解釋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來自合約的收益對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影響，亦披露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而與過往期間所適用者不同的新會計政策。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採納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終止確認金融工具、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的條文。

於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致會計政策變動。

##### (i) 分類及計量

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日)，本集團管理層評估應就本集團所持有的金融資產採用何種業務模式，並已將其金融工具分類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適當的類別。於2018年1月1日，所有類別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均具有相同的賬面值。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千港元	可供出售 千港元
2017年12月31日期末結餘－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將非買賣債務工具由可供出售(「可供出售」)重新 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1,401
	<u>1,401</u>	<u>(1,401)</u>
2018年1月1日期初結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u>1,401</u>	<u>—</u>

(a) 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債務工具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該工具並不符合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標準，由於其現金流並不代表僅支付本金及利息以及該工具有限期。過往年度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並無變動，並無由於重新計量將調整計入期初股本。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的重大金融資產受新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所規限，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須就該等類別的金融資產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其減值方法。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要求，但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就附註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於參考對手方歷史違約率及當前財務狀況後，認為其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並未大幅增加。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釐定的減值撥備接近零。

就存款及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規定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的預期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點及逾期天數分類。於2018年1月1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預期虧損方法並未導致貿易應收款項產生任何額外減值虧損。

於並無合理可收回預期時，撇銷貿易應收款項。並無合理可收回預期跡象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自2018年1月1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i) 分類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按以下計量類別分類：

- 隨後將按公平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將按攤銷成本計量。

該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及現金流量合約期的業務模式。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其收益及虧損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列賬。對於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於初始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對權益投資列賬。

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動時，本集團才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ii) 計量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加(倘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直接歸屬於金融資產收購的交易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列作開支。

在確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需從金融資產的整體進行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等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倘該等現金流量僅指支付的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損益，並與匯兌損益一併於其他虧損淨額內列報。減值虧損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倘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指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的變動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除外。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並確認為其他虧損淨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虧損淨額列報，而減值開支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未達攤銷成本標準或未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後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在其他虧損淨額內呈列。

## 權益工具

本集團按公平值後續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列報權益投資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終止確認投資後，概無後續重新分類公平值收益及虧損至損益。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息付款時，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為其他虧損淨額(如適用)。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因公平值變動而分開列報。

### (iii) 減值

金融資產的減值已從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發生虧損模式轉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計信貸虧損模式。根據全新的預計虧損方法，減值虧損無須再待虧損事件發生後才確認。本集團按預計信貸虧損作出減值，即按照金融資產預計期限內現金不足額的現值計算。本集團按前瞻性原則，對按攤銷成本列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計信貸虧損進行評估。所採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其中要求全期預計虧損須自首次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來自合約的收益－採納的影響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導致會計政策變更。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性條文，比較數字尚未重列。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與合約負債的列報有關。於2018年1月1日進行重新分類，以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用術語一致：

- 遞延收入之前列報為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總括而言，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當日對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確認的金額作出以下調整：

	國際會計準則 第18號賬面值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賬面值 於2018年 1月1日 千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4,801	(7,132)	87,669
合約負債	—	7,132	7,132
	<u>          </u>	<u>          </u>	<u>          </u>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來自合約的收益—自2018年1月1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代表已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及回扣、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相關稅項。當收益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各項業務符合下述特定條件時，本集團會確認收益。

本集團收益主要為航空公司的差額收入及獎勵佣金、旅遊公司的旅遊業務流程管理費用、銷售旅行團及銷售其他旅遊產品及服務(包括無導賞定製旅行團、酒店加機票套票、租車及旅遊保險)的差額收入。具體而言，收益按以下方式確認：

- 差額收入於旅遊安排出票時確認，而獎勵佣金則根據管理層估計達成特定目標的期望及與航空公司於合約指明的水平確認；
-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費用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來自公司營運旅行團的銷售收益於本集團提供服務時在旅程期間以直線法確認；及
- 來自其他旅遊產品及服務銷售以及全球分銷系統獎勵收入的差額收入在訂票時確認。

來自獎勵計劃的遞延收益指未使用的客戶忠誠獎勵，其被視為授予獎勵的初次銷售交易的單獨可識別部分。來自獎勵計劃的遞延收益在贖回點數時確認。

釐定本集團身為委託人或代理人需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1)本集團是否提供相關服務的主要負責人；(2)本集團於客戶訂購前後、提供服務期間或退貨時有否庫存風險；(3)本集團可否自由釐定價格。本集團管理層基於上述因素就各收益來源作出評估。

對於客戶付款與承諾服務轉移間的週期超過一年的合約，交易價格因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而調整。

### 3.4 使用判斷及估計

於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重大判斷，而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適用於招股章程者相同。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審核以作出策略決定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 貴公司的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監督及收取與本集團於期間經營的三條業務線表現有關的報告。因此，管理層確定三個報告經營分部，分別是(1)機票分銷；(2)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及(3)旅遊產品及服務。

三個分部的主要業務活動概述如下：

- 機票分銷：本集團代表航空公司銷售機票，以從航空公司得到差額收入及獎勵佣金。
-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本集團主要為旅遊代理商提供若干行政及管理服務，以取得旅遊業務流程管理費用。
- 旅遊產品及服務：本集團從不同供應商組合不同旅遊產品為自家經營的旅行團。本集團亦會銷售其他旅遊產品及服務，旅客使用本集團提供的旅遊服務自行規劃旅程。

經營分部表現根據分部收益及分部經營結果計量評估。未分配行政費、其他收益(虧損)、其他收入、融資收入(成本)及所得稅開支並不包括在分部業績內。由於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並非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因此並無呈列該等分析。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機票分銷 千港元	旅遊業務 流程管理 千港元	旅遊產品 及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u>48,920</u>	<u>12,822</u>	<u>13,513</u>	<u>75,255</u>
收入確認的時間				
某一時點	48,920	12,822	—	61,742
在一段時間內	—	—	13,513	13,513
	<u>48,920</u>	<u>12,822</u>	<u>13,513</u>	<u>75,255</u>
分部業績	25,351	7,682	1,347	34,380
其他收益淨額				278
行政開支				(29,560)
財務成本淨額				(291)
除所得稅前溢利				4,807
所得稅開支				(1,674)
期內溢利				<u>3,133</u>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及攤銷	722	343	332	1,397
資本開支	<u>687</u>	<u>325</u>	<u>314</u>	<u>1,326</u>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機票分銷 千港元	旅遊業務 流程管理 千港元	旅遊產品 及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u>43,737</u>	<u>14,749</u>	<u>12,225</u>	<u>70,711</u>
收入確認的時間				
某一時點	43,737	14,749	—	58,486
在一段時間內	<u>—</u>	<u>—</u>	<u>12,225</u>	<u>12,225</u>
	<u>43,737</u>	<u>14,749</u>	<u>12,225</u>	<u>70,711</u>
分部業績	19,454	9,099	932	29,485
其他收入				15
其他虧損淨額				(635)
行政開支				(18,404)
財務成本淨額				<u>(167)</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294
所得稅開支				<u>(3,544)</u>
期內溢利				<u>6,750</u>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及攤銷	452	175	164	791
資本開支	<u>2,403</u>	<u>930</u>	<u>870</u>	<u>4,203</u>

以下為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外部公司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公司A	<b>12,075</b>	11,488
公司B	<b>6,549</b>	11,947
	<u><b>18,624</b></u>	<u>23,435</u>

並無重大分部間收益。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以本集團營運的地區或國家釐訂)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加拿大	63,300	63,751
美國	11,955	6,960
	<u>75,255</u>	<u>70,711</u>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保險賠償	<u>—</u>	<u>15</u>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外匯收益／(虧損)	192	(6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86	—
	<u>278</u>	<u>(635)</u>

##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旅行團及機票分銷成本	11,722	9,32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26,624	29,365
辦公室、通訊及水電開支	1,787	1,715
經營租賃租金付款	1,254	1,200
廣告及推廣	977	2,543
信用卡費	633	416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221	280
— 非核數服務	116	2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44	518
無形資產攤銷	1,050	510
法律及專業費用	32	370
服務費用	4,601	3,810
上市開支	16,881	4,614
其他	3,693	4,708
	<u>70,435</u>	<u>59,630</u>
銷售、銷售及行政開支總成本		

## 7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財務收入		
— 利息收入	336	266
	<u>336</u>	<u>266</u>
財務成本		
— 股東貸款的利息開支	—	(433)
— 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	(627)	—
	<u>(627)</u>	<u>(433)</u>
財務成本淨額	<u>(291)</u>	<u>(167)</u>



## 8 所得稅開支

加拿大企業所得稅按本集團各自的應課稅收入根據往績記錄期間稅率26.5% (2017年：26.5%)撥備。美國聯邦所得稅準備按本集團各自的應課稅收入根據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稅率21% (2017年：34%)撥備及美國州及城市稅已按估計應課稅溢利根據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稅率8.85% (2014年：9.78%)計算。

於2017年12月22日，2017年減稅與就業法案(「**減稅法案**」)頒佈為法律，導致國內稅法發生重大變動。相關變動包括但不限於2017年12月31日後開始的納稅年度的聯邦所得稅率下降，美國全球徵稅由全球稅收制度過渡至屬地制度及對強制視為遣返國外盈利徵收一次性過渡稅。本集團須確認稅法變動於執行年度的影響，例如重新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重新評估公司於美國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可變現淨額。管理層已評估減稅法案的影響及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 加拿大企業所得稅	3,631	2,341
— 美國聯邦所得稅	2,516	1,043
— 過往年度撥備	—	28
遞延所得稅	(4,473)	132
所得稅開支	<u>1,674</u>	<u>3,544</u>

## 9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10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除以往績記錄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計算。於釐定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由於本公司就重組發行及配發的900,000,000股股份導致的本公司900,000,000股股份已被視猶如作該等股份已於2017年1月1日發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3,133</u>	<u>6,750</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千股股份)	<u>904,072</u>	<u>900,000</u>
基本及攤薄每股收益(港仙)	<u>0.3</u>	<u>0.8</u>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已轉換所有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有潛力的普通股僅於其轉換成普通股時降低每股盈利或提高每股虧損時具攤薄潛力。於期內及過往期間，本集團概無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

##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8年	於2017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獎勵佣金	<u>19,318</u>	<u>27,329</u>
其他貿易應收款項	<u>1,063</u>	<u>899</u>
	<u>20,381</u>	<u>28,228</u>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應收航空公司的獎勵佣金。客戶的付款期限通常為30至60天。

本集團並未於各報告日期為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作出撥備，原因是所有應收款項已收回。

以下是按賬單日期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60天	20,257	27,746
61至120天	—	228
121至180天	86	90
181至365天	38	164
	<u>20,381</u>	<u>28,228</u>

## 12 股本

	(未經審核)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0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17年12月31日及於2018年6月30日	<u>90,000,000</u>	<u>9,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0.0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17年8月18日註冊成立日期(附註i)	—	1
於重組期間發行股份(附註ii)	900,000	89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份(附註iii)	300,000	30
	<u>1,200,000</u>	<u>120</u>
於2018年6月30日		

附註：

- (i) 於2017年8月18日，本公司根據加拿大安大略省法律註冊成立，並以存續的方式在開曼群島註冊，法定股本為無限數目的普通股。重組後，本公司發行一股普通股。
- (ii) 於2017年10月9日，本公司向RT集團、AT Holdings及DC Holdings發行及配發本公司899,999,999股股份，並於「其他儲備」抵銷。
- (iii) 就本公司於2018年6月2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進行上市而言，已按總現金代價(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前)約108,000,000港元以每股0.36港元的價格發行300,000,000每股面值為0.0001港元的新普通股。

### 13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216	24
31至60天	121	1
61至90天	36	—
	<u>373</u>	<u>25</u>

### 14 銀行借貸及銀行信貸

#### (a) 銀行借款

	於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抵押計息銀行貸款 以加元計值 —一年內	<u>35,653</u>	<u>37,243</u>

於2018年6月30日的加權平均利率為3.4% (2017年12月31日：3.1%)

#### (b) 銀行信貸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以非循環貸款形式獲授予銀行信貸65,555,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68,478,000港元)。

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該等銀行信貸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與其中一間銀行簽訂的抵押從屬協議為抵押。

於2018年6月30日，該等銀行信貸亦以金額65,632,000港元來自加拿大國營企業(由加拿大政府全資擁有的企業)的擔保作抵押。(2018年12月31日：56,028,000港元)。於2017年12月31日，銀行持有受限定期存款分別為45,016,000港元，該筆款項為向國際航空運輸協會發出的擔保函而向銀行提供持作抵押的定期存款。定期存款於2018年2月2日到期。

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持有尚未動用的按要求償還之非循環信貸29,902,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31,235,000港元)。

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遵守所有銀行契諾。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公司概覽

本集團作為一家在加拿大歷史悠久的機票批發商、旅遊業務流程管理供應商及旅遊產品及服務供應商的聲譽對我們取得成功至關重要。

主要業務包括 (i) 本集團代表訂約航空公司向旅遊代理及旅客分銷機票及直接出票的機票分銷；(ii) 本集團向旅遊代理提供中端及後勤支援服務的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及 (iii) 本集團為旅遊代理及旅客設計、開發及銷售旅行團及其他旅遊產品及服務的旅遊產品及服務。

收益及毛利增長：

- 互補業務分部解決各類旅遊供應商、旅遊代理及旅客不斷變化的需求。
- 與旅遊供應商及旅遊代理已建立良好業務關係。
- 淵博的技術知識及資訊科技能力是我們未來發展的支柱。
- 一支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彼等於加拿大的旅行及旅遊業擁有長期優良往績。

該等優勢亦將本集團與其他行業參與者區分開來，使其長期能夠有效的參與競爭。

### 業務回顧

扣除已產生的一次性上市開支，本公司的經調整除稅後溢利由過往期間約11.4百萬港元增加約4.1百萬港元或36.0%至期間約15.5百萬港元。總收益由過往期間約70.7百萬港元增加約4.6百萬港元或6.5%至期間約75.3百萬港元。

本公司的股份(「股份」)通過國際發售及香港公開發售(統稱「股份發售」)於2018年6月28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於成功上市期間產生的計入損益的上市開支於期間約為16.9百萬港元。該等開支屬巨額，將繼續對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產生影響。

## 機票分銷

本集團代表訂約航空公司以機票批發商身份分銷機票。本集團與航空公司協商並訂立協議，主要向旅遊代理出售私有運價機票。航空公司可與機票批發商(例如本集團)協商年度合約以出售私有運價機票、設立收益目標，以及透過特定票價種類以嚴格控制機票銷售，故機票批發商為可靠的分銷渠道及旅遊代理重要的供應商夥伴。

作為加拿大國際航空運輸協會認可旅遊代理之一及美國 ARC 認可旅遊代理之一，本集團合資格代表國際航空運輸協會成員航空公司及 ARC 成員航空公司就所有提供的航班(出發地及目的地)取得票務權以出票及直接取得私有運價。期內，本集團已擁有逾 150 家航空公司的票務權及與約 70 家航空公司(包括以加拿大、美國及中國為基地的頂尖航空公司)取得私有運價交易。銷售表現持續強勁，過往期間及期間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分別約為 2,054.1 百萬港元及 2,156.0 百萬港元。

為保持向客戶提供品種齊全的服務及產品，董事將繼續與第三方供應商(主要包括航空公司及全球分銷系統供應商)維持有效關係。我們須不時就業務營運取得、持有及重續多項執照、牌照、許可證及認可，包括(但不限於)安大略省旅遊業議會營業執照、國際航空運輸協會認可及或 ARC 認可。

##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

本集團主要向北美洲的旅遊代理提供旅遊業務流程管理。本集團就一系列的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包括機票交易處理、客戶聯絡、BSP ARC 結算及對賬、軟件開發、旅遊執照、合規及其他行政事宜)提供單一接觸點。針對各客戶的服務範疇及服務級別取決於特定客戶的要求及業務需求。旅遊業務流程管理供應商(例如本集團)，在為旅遊代理提供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外判非核心業務流程的選擇並讓旅遊代理專注於其核心競爭業務方面，扮演重要角色。期內，本集團一直向 10 家旅行代理提供旅遊業務流程管理。

## 旅遊產品及服務

本集團亦向旅遊代理及旅客提供旅行團及其他旅遊產品及服務。旅行團可再分類為團隊旅行團及長途巴士旅行團，一般包含預先安排的航班或長途巴士、酒店住宿、當地交通、觀光及其他活動安排。其他旅遊產品及服務主要包括定製旅行團、機票加酒店套票、預訂酒店住宿、景點門票、租車、旅遊保險及護照申請。

## 市場回顧

機票批發商未來將更專注於科技發展及更多使用電子商務及大數據等科技進行業務管理。市場整合。由於航空業競爭愈見激烈，航空公司傾向僅與信譽良好的機票批發商(例如國際航空運輸協會及／或ARC認可的機票分銷商)合作，以在其競爭對手間脫穎而出、提高分銷效率及建立更好的品牌形象。

由於網上旅遊代理及旅遊初創企業的急速發展，而其需要來自旅遊業務流程管理供應商的專業知識及資源，北美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市場增加。隨著營業額上升及業務流程多元化，旅遊業務流程管理供應商將需使用更多科技工具(如先進的軟件及自動化程序)，從而有效地分析數據及提升服務效率及準確性。

由於定製旅遊產品更準確地迎合客戶的特別要求及減少終端客戶的負擔，故預期定製旅遊產品將於北美日益受歡迎。

## 未來前景

憑藉歷史悠久的品牌名稱、長期經營歷史、與供應商及客戶維持的良好業務關係、於信息技術系統發展的經驗及健全的淨資產狀況，本集團將繼續實施其商業策略以增強我們的地位作為北美歷史悠久的機票批發商、旅遊業務流程管理供應商及旅遊產品及服務供應商，並創造長期股東價值以擴大收益流及客戶基礎。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將繼續盡最大努力帶動商業表現及所得款項淨額增長，主要通過以下方式：

- 機票分銷業務擴展，包括(i)為民族代理商開發簡體及繁體中文的定製預訂平台及移動預訂應用程式；(ii)為講普通話及粵語的旅遊代理建立客戶服務以支援新預訂平台的營運需要；(iii)開設兩間區域辦事處進行銷售及營銷活動以吸引新客戶；及(iv)升級網站，以新增在線訂票功能及開發為旅客而設的移動預訂應用程式。
- 提升資訊科技基建，包括電子文件系統、雲端數據庫主機系統、資訊科技網絡、電腦系統及信息安全系統；及安裝企業資源規劃系統以改善內部資源、評估整體效率及提升競爭力。
- 為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團隊拓展業務發展團隊及採購服務級別管理軟件。

本集團相信，其擁有業務優勢及競爭優勢，令本集團持續增長及增強盈利能力。

## 財務回顧

### 收益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的組成部分：

	截至以下年度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機票分銷	48,920	65.0%	43,737	61.9%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	12,822	17.0%	14,749	20.8%
旅遊產品及服務	13,513	18.0%	12,225	17.3%
合計	<u>75,255</u>	<u>100.0%</u>	<u>70,711</u>	<u>100.0%</u>



本集團的收益由過往期間約70.7百萬港元增加約4.6百萬港元或6.5%至期間約75.3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機票分銷分部及旅遊產品及服務分部產生較高收益，由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的收益減少緩減。

### **機票分銷**

機票分銷分部的收益由過往期間約43.7百萬港元增加約5.2百萬港元或11.9%至期間約48.9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交易量及向銷售機票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增加。

###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收益由過往期間約14.7百萬港元減少約1.9百萬港元或12.9%至期間約12.8百萬港元。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2017年止年度不再向其中一名客戶提供旅遊業務流程管理服務及為現有客戶提供有關交易流程服務的服務量增加及服務水平提升緩減。

### **旅遊產品及服務**

旅遊產品及服務的收益由過往期間約12.2百萬港元增加約1.3百萬港元或10.7%至期間約13.5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期內旅行團的平均售價增加及定製團隊旅行團的預定增加。

##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的組成部分：

	截至以下年度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機票分銷	38,748	79.2%	32,046	73.3%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	9,029	70.4%	10,626	72.0%
旅遊產品及服務	3,261	24.1%	2,905	23.8%
合計	<u>51,038</u>	<u>67.8%</u>	<u>45,577</u>	<u>64.5%</u>

毛利由過往期間約45.6百萬港元增加約5.4百萬港元或11.8%至期間約51.0百萬港元。

毛利率由過往期間約64.5%增加約3.3個百分點至期間約67.8%。整體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相比旅遊產品及服務分部，產生較高利率的機票分銷及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的收益比重不斷增加。

### 機票分銷

來自機票分銷分部的毛利由過往期間約32.0百萬港元增加約6.7百萬港元或20.9%至期間約38.7百萬港元。毛利增加與機票分銷分部的收益一致。機票分銷分部的毛利率由過往期間約73.3%減少約5.9個百分點至期間約79.2%。毛利率增加主要是由於業務分部收益的比重增幅較業務分部銷售成本大。

##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

來自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的毛利由過往期間約10.6百萬港元減少約1.6百萬港元或15.1%至期間約9.0百萬港元。毛利減少與收益減少一致，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止年度不再向其中一名客戶提供旅遊業務流程管理服務所致。旅遊業務流程管理的毛利率由過往期間約72.0%減少約1.6個百分點至期間約70.4%，主要是由於以下各項的合併影響(i)旅遊業務流程管理收益減少；及(ii)員工成本與過往期間保持在類似水平以維持經營員工。

## 旅遊產品及服務

來自旅遊產品及服務分部的毛利由過往期間約2.9百萬港元增加約0.4百萬港元或13.8個百分點至期間約3.3百萬港元。毛利增加符合旅遊產品及服務分部的收益增加。旅遊產品及服務的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於期間約為24.1%（過往期間：23.8%）。

## 銷售費用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i)營銷及廣告人員產生的員工成本；(ii)廣告及推廣開支，如透過不同渠道推廣我們的品牌及產品，包括贊助活動、投放媒體廣告、參與及組織旅遊展及分發傳單及小冊子；(iii)本集團分公司的租賃及有關開支；(iv)有關使用信用卡的客戶收取款項的信用卡費用；及(v)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無形資產攤銷。

銷售開支由過往期間約8.9百萬港元略微減少約0.6百萬港元或6.7%至期間約8.3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期內的廣告及推廣開支減少。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僱員福利開支，即管理及行政人員產生的董事薪酬及成本；(ii)就時差與中國客戶的交易於中國的交易對賬及售後服務的服務費；(iii)就本集團行政職能辦公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款項；(iv)本集團日常經營產生的辦公室、通訊及水電開支；(v)專業服務費用；及(vi)非經常性上市開支及其他雜項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過往期間約25.6百萬港元增加約12.3百萬港元或48.0%至期間約37.9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過往期間及期間分別確認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4.6百萬港元及約16.9百萬港元所致。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3.1百萬港元(過往期間：6.8百萬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上文所分析非經常性上市開支所致。

##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包括其內部營運資金、於2018年6月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及本集團於加拿大的主要銀行提供的信貸融資。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現金及銀行結餘約159.9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65.4百萬港元)，包括期間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56.5百萬港元。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292.0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97.4百萬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約129.4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49.5百萬港元)及資產淨值約153.0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64.7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增至2018年6月30日約1.9倍(2017年12月31日：1.4倍)。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當前銀行結餘及現金連同可用信貸融資及經營所得預計現金流量，將足以滿足其當前的營運要求。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基於總債務除以財政期間末的股東權益再乘以100%。資產負債比率於2018年6月30日約為23.3% (2017年12月31日：57.6%)。減少主要是由於期內股份發售所得收取款項淨額導致總權益增加。

## 銀行借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按加拿大最優惠浮息計算的銀行借款約35.7百萬港元，較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約37.2百萬港元減少約1.5百萬港元。銀行借款以加元計值並應按要求或在一年內償還。並無就對沖目的使用金融工具，亦無現有借款及／或其他對沖工具對沖任何外幣投資。

## 股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自2018年6月28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股本架構自上市日期起並無重大變動。本公司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 資本開支及承擔

期間產生的總資本開支約為1.8百萬港元(過往期間：5.5百萬港元)，主要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於期間末，本集團並無重大計劃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 報告期後事件

期間結束後並無重大事件對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的經營及財務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就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故於整個回顧期間均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藉持續進行信貸評估及評核其客戶的財務狀況，致力減低所面臨的信貸風險。為管理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之流動資金結構能滿足其不時之資金需要。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於本集團功能貨幣加拿大元以外貨幣的資產及負債結餘。本集團的目標是通過確保我們能以可接受的匯率獲得足夠美元，履行業務營運產生的付款責任，將外匯風險控制在可接受水平。期間錄得外匯收益淨額約0.2百萬港元，而過往期間錄得外匯虧損約0.6百萬港元。

## 僱員、培訓及薪酬政策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合共有136名(2017年12月31日：139名)僱員，其中133名(2017年12月31日：136名)於加拿大，而三名(2017年12月31日：三名)於美國。本集團於期間產生的總員工成本約為26.6百萬港元(過往期間：29.4百萬港元)。

本集團與其全體僱員保持良好關係。其於維持良好客戶關係時向僱員提供業務及專業知識方面的充分培訓，包括有關本集團產品及技巧的信息。提供予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待遇與現行市場行情一致，並定期審核。考慮本集團的表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給予僱員酌情花紅。

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本集團為其加拿大及美國的僱員進行相關政府機關所組織的多項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並根據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按月向該等計劃供款，最高指定限額由相關政府機關規定。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5月7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刺激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向本集團作出貢獻的行政人員及主要僱員)，並使本集團吸引及挽留具備經驗及能力的個人，並就彼等的貢獻進行獎勵。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失效及註銷購股權。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就期間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中期股息。

## 或然負債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7年12月31日：無)。

## 重大收購、出售及主要投資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進行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資產質押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受限定期存款約45.0百萬港元。受限定期存款指就向國際航空運輸協會發出的擔保函而向銀行提供作為抵押的定期存款。受限定期存款已於2018年2月2日解除。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由加拿大政府發行的政府債券約1.4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4百萬港元)。該債券由OPC持有為質押，以獲取按旅行社法(魁北克省)所規定的經營許可證。該債券息率為2.2%，到期日為2018年12月1日。於2018年1月1日，本集團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所有公平值變動計入損益，詳述於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3.3(a)。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 所得款項用途

基於發售價為每股股份0.36港元(金額為108.0百萬港元)，我們估計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為約49.7百萬港元。

- 約43.2%，即約21.5百萬港元，將用於於上市後償還銀行借貸；
- 約27.0%，即約13.4百萬港元，將用於機票分銷業務擴展，其中包括(i)為民族代理商開發簡體及繁體中文的定製預訂平台及移動預訂應用程式；(ii)為講普通話及粵語的旅遊代理建立客戶服務以支援新預訂平台的營運需要；(iii)開設兩間區域辦事處進行銷售及營銷活動以吸引新客戶；及(iv)升級公司的網站，以新增在線訂票功能及開發為旅客而設的移動預訂應用程式；
- 約13.5%，即約6.7百萬港元，將用於(i)提升我們的資訊科技基建，包括電子文件系統、雲端數據庫主機系統、資訊科技網絡、電腦系統及信息安全系統；及(ii)安裝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 約13.9%，即約6.9百萬港元，將用於拓展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團隊，其中包括採購服務級別管理軟件及拓展業務發展團隊；及
- 約2.4%，即約1.2百萬港元，將用於推廣宣傳本公司的品牌及產品。

由於上市日期正好在2018年6月30日之前，故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悉數收取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本公司已將於上市後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存入一家銀行，並將按與招股書「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所得款項用途一致的方式應用有關款項。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措施

本公司及董事會致力達致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行之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提升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以及其他持份者的利益至關重要。因此，本公司已採納健全的企業管治常規，當中著重優秀的董事會、有效的內部監控、嚴謹的披露常規以及對所有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已全面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發行人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上市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及其操守準則。

###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於2018年5月7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錫源先生及Michael Edward Ricco博士，而另外一名為非執行董事朱國俊醫生。劉錫源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提出獨立意見、監察審核程序、制定及檢討政策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審核委員會亦就有關集團審核範圍內的事宜擔當董事會與本公司核數師的重要橋樑。一年須至少舉行兩次會議。

本集團於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財務報告已經審核委員會審核，而審核委員會認為期間的中期業績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規則及法規編製，並已妥善作出適當披露。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競爭業務

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擁有任何權益。

##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toureast.com>)刊發。本公司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可供閱覽。

承董事會命  
加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朱碧芳女士

香港，2018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朱碧芳女士及朱淑芳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朱國俊醫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Michael Edward Ricco博士、楊伍玉儀女士及劉錫源先生。